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固体废物）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昊诚（验）字[2020]第 1 号

（报批版）

建设单位：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项目厂区大门



项目北面



项目东面



项目南面



项目西面



项目所在楼



雨水井盖



雨水管网

项目区域内及周边环境现状 1



生产废水排污口



厂区绿化



排气筒



通风橱



研发实验区



物料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

项目区域内及周边环境现状 2

目 录

1、项目概况.....	1
2、项目变动情况.....	1
3、项目验收监测情况.....	2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3
表 2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5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0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落实情况.....	11
表 5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16
表 6 污染物总量控制.....	17
表 7 环保检查结果.....	18
表 8 验收结论和建议.....	1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1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图及监测点位图

附件：

附件 1 竣工验收合同

附件 2 桂林市高新七星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市环新星审[2016]11号，2016.6.16）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4 污水管网协议

附件 5 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附件 6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书

附件 7 编制单位营业执照

前 言

1、项目概况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位于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0'9"、北纬 25°16'30"。该项目为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租用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D 栋三楼作为本项目的生产场所，总建筑面积为 2114.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建设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

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动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0%，项目劳动定员共 47 人，施行 1 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日为 300 天。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围环境情况详见表1-1。

表1-1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	厂界距离	人口	环评报告上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	厂界距离	人口	与环评是否一致
桂林诚田电子有限公司	W	20m	50 人	桂林成田电子有限公司	W	20m	50 人	是
桂林新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W	20m	5 人	桂林新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W	20m	5 人	是
桂林市迈特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N	30m	120 人	桂林市迈特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N	30m	120 人	是
桂林海威科技有限公司	S	20m	335 人	桂林海威科技有限公司	S	20m	335 人	是

2、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与建设单位核实，结合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项目实际情况的变动见表 1-2。

表 1-2 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	环评及批复市环新星审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	备注

内容	[2016]11 号要求			重大变动	
废气处理设施	运营期,生产废气主要为无水乙醇、无水乙酸原料挥发的刺激性气味,加强生产车间的通风换气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采用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	三个通风橱分别连接配置排气筒,采用有组织排放废气	否	

3、项目验收监测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4 月委托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本新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完成《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获得桂林市高新七星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本项目的批复:市环新星审[2016]11 号。

根据国家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20 年 3 月 4 日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委托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附件 1)。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对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和环保现状进行了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核实项目的运行负荷,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情况,并在此基础上根据验收技术规范编制验收监测方案。本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根据验收调查方案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13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结果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各项验收监测结果和检查情况见表 1 至表 14。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桂林国家高新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 D 栋三楼				
主要产品名称	生化试剂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2665L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2665L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3 月 12 日~1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17.3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比例	9.67%
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	环保投资	60 万元	比例	15.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p> <p>(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5)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桂环函〔2018〕317 号）；</p> <p>(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7)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编制单位：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p>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p>(8)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市环新星审[2016]11号 2016.6.16）；</p> <p>(9) 验收监测合同。</p>
验收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表 2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一、工程建设内容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总建筑面积 2114.3 平方米，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建设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

工程设备参数如下表 2-1。

表 2-1 工程设备参数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环评中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配制罐	PE 材质罐	个	6	6	无
搅拌器	BLD09-11-0.75 KW	个	6	6	无
过滤器	CRA 100	台	6	6	无
加热磁力搅拌器	HJ-4	台	2	2	无
自动灌装机	PW-SGX2	台	1	2	有
超声波清洗机	TZA-1030T	台	2	2	无
四通道灌装机、旋盖机	DS-600	套	1	1	无
离心机	TDL-4013	台	1	1	无
空压机	WW-1.8/10	套	1	1	无

表 2-2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主要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固废	装修垃圾、生活垃圾清运	4
营运期	噪声	隔声窗、隔声墙等；选用低噪声、低震动设备等	25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间、废瓶罐清运、垃圾清运	6
	废气	3 个排气筒	15
合计	/	/	60

表 2-3 项目建设内容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	----	------	------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装修改造面积 2114.3 平方米，生产车间包括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
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	从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2	排水工程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由市政污水管网引入七里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	供电工程	市政电网供电。
环保工程	1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处理规模 1.5t/h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引入七里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漓江。
	2	废气治理	三个通风橱分别连接配置排气筒。
	3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噪声设备减震、隔声、设备维护保养；隔声墙、隔声窗。
	4	固废治理	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装置，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项目南面楼一楼。
总建筑面积		2114.3m ²	

二、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主要进行生化试剂盒产品生产。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 。

表 2-2 主要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用量/月	单位	备注
1	氢氧化钾	83	kg	/
2	十二水磷酸氢二钠	38	kg	缓冲剂
2	三羟甲基氨基甲烷	35	kg	缓冲剂
3	无水乙醇	33.8	L	/
4	L-天冬氨酸	30.5	kg	药品添加剂
5	盐酸（36—38%）	26.7	L	稀盐酸
6	L-丙氨酸	24.6	kg	药品添加剂
7	2-氨基-2-甲基-1-丙醇	20.1	kg	生物稳定剂
8	过氧化物酶	20	ku*	/
9	甘露醇	18.7	kg	利尿剂、稀释剂、赋形剂
10	过氧化氢酶	17000	ku	/
11	氯化钠	17	kg	/
12	氢氧化钠	13	kg	/
13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10.25	kg	配合剂
14	4-羟乙基哌嗪乙磺酸	10	kg	缓冲剂
15	3-（N-吗啉基）-2-羟基丙磺酸钠	9.3	kg	缓冲剂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6	抗坏血酸氧化酶	9200	ku	/
17	a-酮戊二酸	8.7	kg	/
18	乳酸脱氢酶	7200	ku	/
19	乳糖	6	kg	/
20	3-(N-吗啉基)-2-羟基丙磺酸	5.7	kg	缓冲剂
21	四水酒石酸钾钠	5.5	kg	缓泻剂
22	无水碳酸钠	5.5	kg	/
23	丁二酸	5.3	kg	/
24	肌酐酶	5000	ku	/
25	脂蛋白脂肪酶	4700	ku	/
26	十水合四硼酸钠(硼砂)	4.4	kg	/
27	聚乙二醇 600	4.3	L	药用辅料
28	胆酸钠	3.9	kg	药物制剂
29	盐酸胍	3.78	kg	药物制剂
30	乙二醇	3.7	L	/
31	碘化钾	3.4	kg	/
32	尿素酶	3400	ku	/
33	十二烷基三甲基氯化铵	3.2	kg	医药添加剂
34	七水硫酸镁	3.08	kg	/
35	甘油-3-磷酸氧化酶	2.85	ku	/
36	聚乙二醇 6000	2.7	kg	药用辅料
37	甘氨酸甘氨酸(双甘肽)	2.5	kg	稳定剂
38	甘油激酶	2400	ku	/
39	咪唑	2.4	kg	医药原料
40	叠氮化钠	2	kg	/
41	胆固醇氧化酶	2000	ku	/
42	己糖激酶	1850	ku	/
43	无水葡萄糖	1.85	kg	/
44	无水对氨基苯磺酸	1.7	kg	/
45	无水乙酸/冰醋酸	1.7	L	/
46	硫酸铵	1.7	kg	/
47	肌酸酶	1700	ku	/
48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	1.7	kg	/
49	曲拉通 X-100 (OP 乳化剂)	1.65	L	乳化剂
50	无水硫酸镁	1.6	kg	/
51	磷酸二氢钾	1.6	kg	/
52	4-硝基苯磷酸二钠	1.5	kg	/
53	柠檬酸	1.5	kg	/
54	对羟基苯甲酸钠	1.5	kg	/
55	氯化钾	1.5	kg	/

56	丙三醇（甘油）	1.46	L	医药
57	聚乙烯吡咯烷酮	1.34	kg	医药
58	防腐剂	1.34	kg	/
59	磷酸肌酸二钠	1.34	kg	药品添加剂
60	葡萄糖-6-磷酸脱氢酶	1340	ku	/
61	聚氧乙烯月桂醚 35	1.25	kg	/
62	乙醇胺	1.233	kg	医药中间体
63	乙二胺四乙酸二钾	1.2	kg	药品添加剂
64	五水合硫酸铜	1.166	kg	医药辅助原料
65	表面活性剂	1.166	kg	/
66	碳酸氢钠	1.166	kg	/
67	L-酒石酸	1.035	kg	药品添加剂
68	牛血清白蛋白	1	kg	/
69	乳酸锂	1	kg	/
70	烟酰胺腺嘌呤二核苷酸/氧化型辅酶	1	kg	/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3.1 主要工艺流程

项目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经过混合、搅拌、配制等工序生产生化试剂盒产品。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图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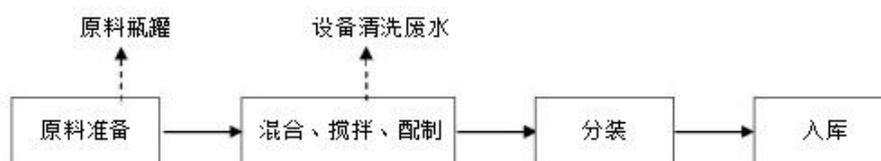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 (1) 原料准备：原料按产品所需比例称量。
- (2) 混合、搅拌、配制：称量后的原料加入配制罐中，用搅拌器进行搅拌混合，最终配制成各产品。
- (3) 分装：混合配制完毕后的药剂装入容器中，对其进行密封包装。
- (4) 入库：包装好后的产品放至仓库内存放。

3.2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

1、施工期

(1) 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及项目装修废料等。

(2) 生态

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因素主要为水土流失、植被破坏等。项目区内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人类活动较为频繁，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施工期植被、水土损失量不大，项目建设不会导致区域内动植物物种多样性的改变。项目建设期经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建设期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2、营运期

项目运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废瓶罐和生活垃圾。废瓶罐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p>1、施工期</p> <p>固体废物</p> <p>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及项目建筑垃圾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到厂内垃圾收集点，由园区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是装修废料，其产生量不大。</p> <p>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基本消除，生态的破坏经过上述保护措施后，影响逐渐恢复。项目开工建设至今无投诉。</p> <p>2、营运期</p> <p>固体废物</p> <p>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废瓶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处理。废瓶罐年产量约为 0.6t/a，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p>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落实情况

表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落实情况

类别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项目概况	<p>项目位于租用的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 D 栋三楼。项目所在楼房东面 30m，北面 30m 和南面 10m 均为厂区楼房。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装修改造面积 2114.3 平方米，购置设备 58 套。生产车间拟建为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采用混合、分装和包装生产工艺生产生化试剂。项目总投资 517.3 万，环保投资 50 万，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9.67%。</p>	<p>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位于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0'9"、北纬 25°16'30"。该项目为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租用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D 栋三楼作为本项目的生产场所，总建筑面积为 2114.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建设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动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0%，项目劳动定员共 47 人，施行 1 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日为 300 天。</p>	符合环评文件的要求。
固体废物影响结论	<p>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应密封运输，避免洒落；项目建设单位尽量回收有用材料，不能利用的部分运往指定地点处置；生活垃圾定点堆放，由环卫部门每天</p>	<p>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及项目建筑垃圾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到厂内垃圾收集点，由园区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是装修废料，其产生量不大。</p> <p>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p>	符合环评文件的要求。

类别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论	<p>同一清运处理。</p> <p>营运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和处置。废瓶罐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分类收集，并粘贴标签，并做好相应的纪录。废瓶罐收集后定点存放，做到防风、防雨、防晒并配备照明设施等，并与厂区内其他生产单元、办公生活区严格区分、单独隔离。</p>	<p>生活垃圾和废瓶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处理。废瓶罐年产量约为0.6t/a，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p>	

表 4-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文件要求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项目概况	<p>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国家高新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 D 栋三楼。该项目占地面积 2114.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对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拟建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试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项目采用混合、分</p>	<p>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位于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 20'9"、北纬 25° 16'30"。该项目为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租用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D 栋三楼作为本项目的生产场所，总建筑面积为 2114.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建设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p>	<p>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类别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p>装等生产工艺生产各类生化试剂。项目总投资 517.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p>	<p>15.0%，项目劳动定员共 47 人，施行 1 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日为 300 天。</p>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固废废物。1.施工期，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将全部建筑垃圾等清运至渣土办指定的场所进行处置。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2.营运期，危险化学品的废瓶罐属于危险废物，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收集、贮存，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p>	<p>已落实。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及项目建筑垃圾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到厂内垃圾收集点，由园区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是装修废料，其产生量不大。</p> <p>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废瓶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处理。废瓶罐年产量约为 0.6t/a，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收集、贮存，暂存于位于项目所在楼南面 5 米临楼一层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p>	<p>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基本消除，项目施工阶段未接到任何投诉，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p>本项目必须待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正式投入使用后方可投产使用。</p>	<p>已落实。</p>	<p>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类别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p>制定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如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必须立即采取措施减轻污染，并及时向我局报告。</p>	<p>该项目正在编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辑完成将在桂林市生态环境局备案。</p>	<p>该项目正在编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主动做好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采纳公众的合理意见，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p>	<p>已落实。</p>	<p>从开工建设起，运行至今无居民投诉 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其他要求	<p>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开展施工期环境监理，定期提交环境监理报告。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运行。</p>	<p>已落实。 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p>	<p>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p>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p>	<p>已落实。</p>	<p>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类别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说明
	<p>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项目如应满足规划、国土、消防、人防、园林、交通、安监、文物、保密、通讯、水利、市政、教育、体育、卫生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规范、规定要求的，请按规定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p>	<p>已落实。</p>	<p>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表 5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实际年产生生化试剂盒 62665L。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0 年 3 月 12 日~13 日生化试剂盒产量分别为 1588 盒和 1609，生产负荷达 95.3%和 96.5%，项目设施运行稳定，已达到环境保护验收的负荷要求。

表 6 污染物总量控制

根据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该项目不设置 COD_{Cr}、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无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 7 环保检查结果**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废瓶罐。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处理。废瓶罐年产量约为 0.6t/a，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厂区周边均进行了绿化，植被覆盖率较好。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行政一把手作为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相关环保工作由办公室负责，人员责任分工明确。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相关的监测手段，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应急计划：

属于一般风险，废水、废气、噪声污染均可及时采取措施，运行期间经常巡回检查，及时对主要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减少设备故障率。建议每年进行一次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演练。

其他：

项目无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存在的问题：

危险废物暂存间未设置台账。

表 8 验收结论和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在建设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过程中，能够认真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能按照环评要求和环保审批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到位。此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 项目概况：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位于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0'9"、北纬 25°16'30"。该项目为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租用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D 栋三楼作为本项目的生产场所，总建筑面积为 2114.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建设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实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建设一条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的生产线。

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动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0%，项目劳动定员共 47 人，施行 1 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日为 300 天。

(2) 环保制度执行情况：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4 月委托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本新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完成《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获得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本项目的批复：市环新星审[2016]11 号。2020 年 3 月委托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废瓶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处理。废瓶罐年产量约为 0.6t/a，主要为原料的塑料瓶和玻璃瓶，原料中包括酸碱瓶罐，属于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收集、贮存，暂存于位于项目所在楼南面 5 米临楼一层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4)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5) 本项目环境风险为一般风险，运行期间经常巡回检查，及时对主要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减少设备故障率。

二、建议

- (1) 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台账。
- (2) 每年进行一次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 (3) 增加厂区绿化。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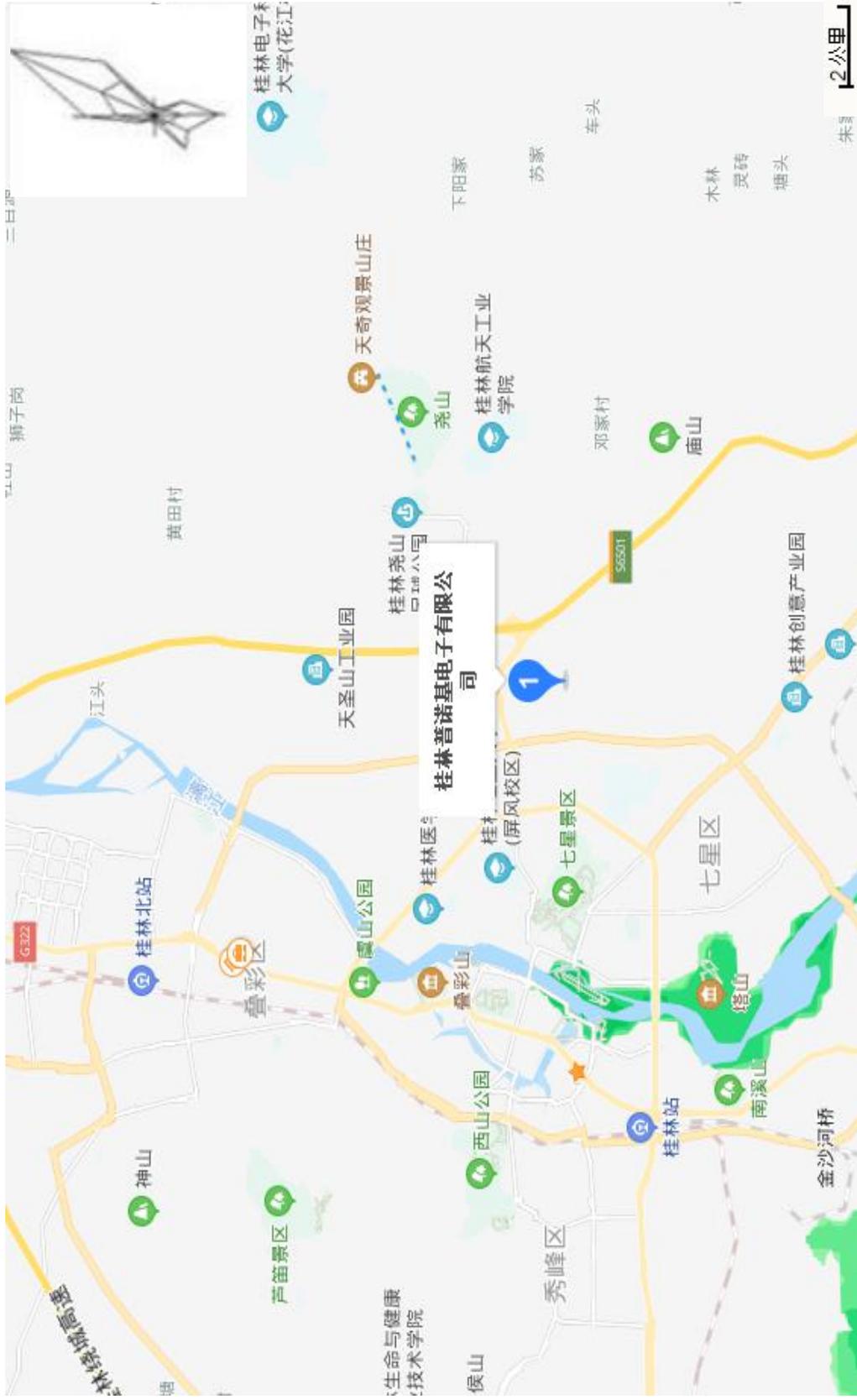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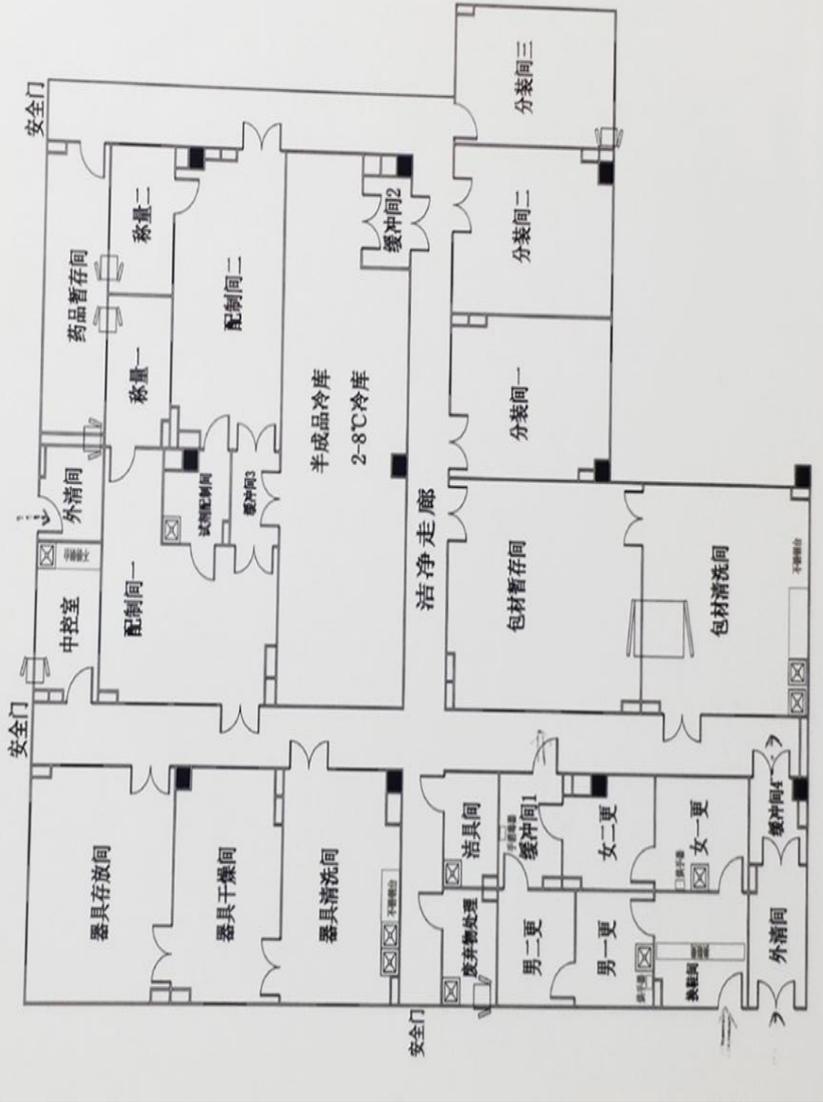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D-07号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D栋三栋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760 生物药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东经 110° 20'9"、北纬 25° 16'3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2665L 生化试剂盒		环评单位 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市环新屋审[2016]111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年7月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评设计单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生之源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3月2日~3日运行正常，日产量分别为1588盒和1609，生产负荷达95.3%和96.5%，项目设施运行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7.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9.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15.0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0年3月12、13日	建设单位邮政编码	541004	联系电话	18275936586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水				0.27		0.27			+0.27
	化学需氧量	312	500		0.83		0.83			+0.83
	氨氮	11.8	25		0.03		0.03			+0.03
	石油类									
	硫化氢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固体废物	0.00006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废气削减量—万吨/年，水污染物削减量—万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生化试剂洁净车间生产平面功能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示意图

合同编号：HC-HT202002

附件1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

竣工验收合同

甲 方：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乙 方：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3月4日



甲方（委托方）：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受委方）：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竣工验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监测的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监测依据

- 2.1 甲方提交的监测相关材料。
- 2.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依据和标准：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质量标准。
- 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
- 3.2 委托方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名称及工作内容

- 4.1 项目名称：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竣工验收
- 4.2 项目开展工作内容（备注：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4.2.1 废水处理：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监测1个点，每天采集4个样，监测2天。
 - 4.2.2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4个点，每天采集4个样品，监测2天。
 - 4.2.3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2个点，每天采集4个样品，监测2天。

合同专用章
1960

4.2.4 噪声：厂界噪声，监测 4 个点，昼夜各一次，2 次/天，监测 2 天。

4.2.5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验收监测，全过程协调、跟踪；

4.2.6 监测结果分析和评估价，并与业主进行汇报沟通；

4.2.7 完成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报告的编写；

4.2.8 协助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验收项目评审会，形成验收意见；

4.2.9 协助企业公开验收报告；

4.2.10 整理验收材料，建立完整档案提供企业。

第五条 工作期限

乙方收到甲方的监测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安排监测人员到现场开展监测工作（按监测规范要求，若遇到雨天或大风天气等不适宜进行监测的或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采样工作相应延后）。

第六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6.1 监测费用

双方商定，本次合同费用为（人民币）：2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含专家评审费）（监测费用按照桂价费字【2004】301 号文收费）。

6.2 支付方式：转账

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 50%预付款（人民币）：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乙方收到预付款后，安排现场采样监测；在乙方完成竣工验收报告及验收通过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人民币）：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乙方在收到剩余监测款后出具监测报告给到甲方，并开具相应 3%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文件以及监测方案，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负责，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提供服务。

7.1.2 由于甲方不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导致乙方工作不能如期完成，由甲方承担责任。

7.1.3 按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7.2 乙方责任

7.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环境监测工作，按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向甲方提供环境监测报告。

7.2.2 乙方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技术标准的前提下，应按照甲方的监测方案编制环境监测报告，并保证环境监测报告的质量以及数据的真实性。

第八条 违约处理

8.1 甲方违约

(1) 在履行合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同比例的费用。

(2) 甲方未按期支付报酬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每延期一天，承担应付金额的1%。

(3) 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未按时提供，造成乙方返工、停工、修改或其他问题，其责任由甲方负责，且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工作量增付费用，同时交付报告书日期相应顺延。

8.2 乙方违约

(1)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返还甲方所支付款项。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监测报告质量低劣，不能满足有关技术规范要求时，需要重新编制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的延期责任；如因编写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照实赔偿。

(3) 乙方未按期完成监测报告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承担方式和违约金

额如下：每延期一天，承担本合同总金额的1%。但甲方未能及时提供所需的资料时，则不在本责任范围内。

第九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争议解决办法

10.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可以解除合同。“不可抗力”是指战争、封锁、暴乱、疫症、天灾等任何超出甲、乙方履行本合同所能控制范围的变数。

10.2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10.3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0.4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签章、加盖骑缝章即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合同终止。

10.5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必要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纠纷解决办法

发生合同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企业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项 目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单位 地址		桂林国家大学科技园 2 栋 1 单元 2 层 205 室
电话/传真		0773-2219283/19142927780
收款单位		广西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帐 号		660010094654900010

桂林市环境保护局

市环新星审〔2016〕11号

关于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生化试剂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桂林国家高新区信息产业园 D-07 号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 D 栋三楼。该项目占地面积 2114.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对厂房进行装修改造，购置设备 58 套；拟建生化试剂十万级洁净生产区、普通生产区、物料存放区、检验区、研发试验区等功能区及预留场地；项目采用混合、分装等生产工艺生产各类生化试剂。项目总投资 517.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桂林国家高新区管委会七星区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局以新星发改字〔2015〕124号对该项目给予登记备案。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不利影响可以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选址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落实各项废水治理措施。

1.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七里店污水净化厂统一处理。

2.营运期，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和实验废水经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七里店污水净化厂统一处理。

3.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二）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主要产生装修废气和扬尘，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2.营运期，生产废气主要为无水乙醇、无水乙酸原料挥发的刺激性气味，加强生产车间的通风换气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三）严格控制噪声污染扰民。

营运期，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降低营运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固体废物。

1.施工期，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将全部建筑垃圾等清运至渣土办指定的场所进行处置。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运营期，危险化学品的废瓶罐属于危险废物，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收集、贮存，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五）本项目必须待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正式投入使用后方可投产使用。

（六）制定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如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必须立即采取措施减轻污染，并及时向我局报告。

（七）主动做好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采纳公众的合理意见，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三、施工单位必须在工程开工十五日前到桂林市环保局高新七星分局办理排污申报登记。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开展施工期环境监理，定期提交环境监理报告。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运行。

五、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

件。

六、项目如应满足规划、国土、消防、人防、园林、交通、安监、文物、保密、通讯、水利、市政、教育、体育、卫生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规范、规定要求的，请按规定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附件3



营业执照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0075651305XT

名称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桂林市高新区信息产业园D-07号
法定代表人	石平
注册资本	伍仟贰佰贰拾伍万陆仟圆整
成立日期	2003年11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3年11月27日至2063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电子设备、仪器仪表、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易致毒化学品及危险品除外）、检测耗材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维修服务（以上经营范围许可审批项目除外）；国家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15日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http://gx.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桂林市排水管道接入市政管网认可通知单

编号: 090001

建设单位	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朝阳路信息产业园 D-7 号普诺基电子产业基地 1#、2#、3#楼 (职工中心、综合、展示楼)		
建设地址	朝阳路信息产业园		
施工单位	桂林市排水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		
管线规划定点文号	市建规管[2008]330号		
施工许可证号	450304200705310101		
开工日期	2008年7月22日	竣工日期	2008年8月17日
排水管道接入市政管网认可范围 (附示意图)			
参加验收人员	黄哲理、唐卫平、申奇霞		
验收复核人	黄哲理		
排水管理部门认可意见	<p>1、该工程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接入园区内雨水管，污水经园区内污水管进入七里店污水处理厂。</p> <p>2、该排水工程质量合格。</p> <p>3、该排水管道属自用管道，由建设单位 (或使用单位) 自行维护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桂林市排水工程管理处 2009年1月6日</p>		

协议书

附件5

甲方: 桂林普诺基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 桂林市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是本辖区生活垃圾管理、收集、运输的专业队伍。为了适应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按市价[2004]37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对场地清扫、保洁、收运垃圾实行有偿服务。经双方协商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生活垃圾委托乙方上门收运(清扫),实行有偿服务。

- 1、住户 / 户 (7.00元/月/户), 每月应付 / 元。
- 2、办公场所、大专院校、学校、幼儿园、小区公共部分, 每月应付 / 元。
- 3、餐饮娱乐(酒店、饭店、食堂) 每月应付 / 元。
- 4、生产、加工企业垃圾每月应付 600. 元。(随物之整/月)
- 5、其他服务: 生活垃圾协议之附件。

二、服务款项支付: 每年 付款一次, 最后一次必须于次年元月10日前付清。逾期1天, 甲方支付乙方千分之二的违约金。

三、乙方必须保证每天为甲方收运垃圾(清扫)一次。乙方在一个月內, 连续三天以上不服务, 如无正当理由, 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按天扣除服务费。

四、凡属建筑垃圾、污泥废土、有毒垃圾或甲方清理卫生死角等产生的混合垃圾, 超过原定垃圾量, 双方协商后, 乙方可实行专车运送, 并按规定另行收费。

五、本协议一式 贰 份, 甲方持 壹 份, 乙方持两份。不尽事宜, 双方协商解决。附加协议同具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甲方(盖章):

代表: 吴军

电话: 13978323941

乙方: 桂林市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代表: 容桂忠 赵立芬

电话: 7591040-1810445

单位名称: 桂林市七星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普陀路支行

帐号: 660012003991800010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协议书

附件6

甲方：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甲方于2019年11月02日把位于九华路东巷4号范围内的“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项目（处置项目限于第三条的内容）工作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有关处置物品的资料，如品种、数量、含量、成分、包装情况、使用情况及贮存情况等，并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

二、甲方负责被处置物品的分类收集、包装（不能混装）、装车，并符合国家《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规范，确保物品在正常的搬动、运输、贮存过程中不会泄漏、损坏等。

三、甲方授权乙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负责运输。甲方支付乙方处置费等相关费用，费用单价如下表：

序号	品种	危废代码	包装方式	年产生量	处置单价	备注
1	废瓶罐	900-041-49	袋装	600kg	20.00 元/kg	
2	废试剂瓶	900-041-49	袋装	30kg	20.00 元/kg	
3	废活性炭	900-039-49	袋装	110kg	3.00 元/kg	
4	包装物		包装过程			同处置物价格
3	运费				3500元/趟	车载3T, 车容积15M ³

废物接收后，根据实际发生数量计算总处置相关费用。甲方在处置物品接收后七天内全额支付乙方处置相关费用，乙方及时提供用于结算的普通发票。

四、双方协商安排物品的接收时间及程序，甲方应至少提前叁天通知乙方接收物品。

五、废物装车完毕后负责运输的车辆司机签收即视同委托运输的第三方接收，其后甲方对已签收的废物不负任何责任，由运输方负责废物的安全直到乙方接收危险废物。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贮存危险废物必须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并不得超过一年”。年度转移量可视为年度产生量。

七、危险废物的转移按国家生态环境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甲方应当如实填写联单中的栏目，并加盖公章。甲方应协助乙方对转移物品的核查，如转移物品与联单填写的内容不符合，乙方有权不予接收。

八、本协议壹式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九、本协议有效期壹年。协议期内，甲方不得与第三方签订处置废物等相关事宜。其它未尽之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代表：黄国文

日期：2019年11月2日

联系人：黄国文

电话：18275936586

乙方：柳州金太阳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代表：韦兆周

日期：2019年11月2日

联系人：韦兆周 联系电话：13607809496

开户行：建行柳州高新南路支行

帐号：450016238590505006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00MA5N0JUXXG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吴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吴艳玲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 软件开发, 环保工程, 环境工程咨询, 仪器仪表维修及维护 (涉及行政许可审批项目除外); 废水、废气、噪声治理,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 环境规划及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保护可行性咨询; 社会与环境调查; 企业清洁生产咨询服务; 生态环境修复, 环保设备、化学制剂 (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 (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电子设备、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劳保用品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桂林市七星区七里店路108号大学科技园2栋1单元2层205室



2019年 08月 08日